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30 在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8 名，董事胡天高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徐文财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杜建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细内容见附件 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

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5 年 8 月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公司股东的推荐，提名徐文财先生、胡天高先生、厉宝平先生、许晓华先生、姚湘盛先生、魏中华先生 6 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蒋岳祥先生、辛茂荀先生、钱娟萍女士 3 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津贴每人为 5 万元/年（含税）。（董事候选人简历附件 2）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本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九位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在换届选举前，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务，直至第七届董事会由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178.51 万元。公司同意以募集资金 1,178.51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5）第 000227 号），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赣州通诚磁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因公司主营业务已发生变更，结合公司产品发展战略需要，拟将公司名称由“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名称在取得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一、二、五、六、八项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101,560,596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于2015年8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改如下：

一、原《公司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926,168元。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4,486,764元。

二、原《公司章程》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42,926,168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87,565,227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数的 25.53%；太原东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21,236,624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数的 6.19%。

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44,486,764 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87,984,247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数的 42.29%。

附件 2: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徐文财先生，1966年1月出生，博士，副教授。曾任教于浙江农大经贸学院、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本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横店社团经济联合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东阳市影视旅游促进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曾荣获中国总会计师特殊贡献奖。

徐文财先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胡天高先生，1965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东阳中国银行副行长，横店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资金运营总监、审计总监，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商银行董事，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胡天高先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厉宝平先生，1964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省东阳市第八建筑公司副总经理，横店集团得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助理、总裁工作室副主任、人才劳资委主任，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

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投资总监、人力资源总监，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普洛康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厉宝平先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许晓华先生，1963年4月出生，管理学博士，教授级高工、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中共浙江省十二、十三次党代表；曾就职于南京电子技术研究所（中电集团14所）、东阳市经济委员会；曾任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裁秘书，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原横店集团联宜电机有限公司，浙江联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荣获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机械工业劳动模范、浙江省第五届十大杰出青年、浙江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浙江省151第一层次人才等称号。

许晓华先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姚湘盛先生，1975年6月出生，本科，经济师，太原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曾任浙江省长衢建设集团温州分公司总经理，浙江省东阳市建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公司总经理，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办综合管理部部长、总裁办副主任、总裁特别助理，太原双塔刚玉(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横店集团山西

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姚湘盛先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魏中华先生，1983年9月出生，本科，助理经济师。曾任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功能材料部副部长、副总监、总监；现任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魏中华先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蒋岳祥先生，1964年12月出生，管理学、统计学博士，教授。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副主任、系主任，经济学院院长助理、经济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现任浙江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瑞士统计学会会员，中国系统工程学会社会经济系统工程专业委员会第九届常务理事，中国数学力学物理学高新技术交叉研究会第三届理事会理事，浙江省计量经济学会副会长，浙江省质量学会副会长，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蒋岳祥先生与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辛茂荀先生，1958年8月出生，学士，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电算化教研室主任、山西财经大学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山西财经大学MBA教育学院院长；现任山

西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辛茂荀先生与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钱娟萍女士，1964年12月出生，学士，会计学研究生，副教授。曾任职于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国际会计系副主任；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钱娟萍女士与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